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 二 年 五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

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 期	節 次 (導師時間、 或配合活動 節 次)	課 程 或 活 動 名 稱	實 施 方 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 欣 賞 或 活 動)	時 數
一	113 年 3 月 13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認識野外植物	影片欣賞、討論	40
二	113 年 3 月 27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認識海洋生物	影片欣賞、討論	40
三	113 年 4 月 10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了解淨灘活動	影片欣賞、討論	40
四	113 年 4 月 24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栽種山蘇	綠化環境	40
五	113 年 5 月 8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認識校園野菜	走訪校園植物	40
六	113 年 5 月 15 日	第一節	生活課程-觀察校園蛙類	走訪校園動物	40

(二)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四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五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六 成果照片